

#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关于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0 年，市国资委在市委、市政府的有力领导下，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国资国企改革大局，牢牢把握国资监管机构职责定位，克服新冠疫情带来的影响，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不断提升依法行权履职能力，带动全市国资国企法治建设再上新台阶。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0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坚持党的领导，政治建设摆首位。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落实上级各项决策部署。一是积极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市国资委主任、党委书记每年亲自研究部署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带头尊法学法守法；在出席重庆市属国企法治工作会议等普法依法治理重大活动上，多次强调全面推进依法监管、依法治企，必须以宪法为根本准则，严格执行国家法律，确保宪法和法律得到全面正确实施。二是进一步完善中心组学法制度。市国资委党委始终高度重视普法工作，落实党委中心组学法工作要求，制定市国资委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实

施方案，将《民法典》《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重要法律法规作为党委中心组集中学习内容。三是加强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制度执行监督。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落实巡视整改主体责任，分六个专题开展制度执行监督工作，形成自查整改闭环，同时举一反三，深化拓展巡视整改。对规划投资、产权管理、公司治理、财务监督、考核分配、境外监督、法治建设、追责问责等国资监管重点制度深入开展执行监督，及时掌握制度制定、制度执行存在的问题，针对性提出整改建议意见，并督促整改落实，推动建立国资监管制度全覆盖执行监督机制。

（二）转变监管理念，持续完善国资监管制度体系。按照形成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的要求，进一步深入国资监管制度“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完善国资监管制度体系。主要包括：一是依法划清出资人与企业之间的权责边界。坚持权由法定、权依法使，严格依据法律法规规定的权限和程序行权履职。对标对表国务院国资委要求，不断优化出资人权责事项。二是构建委机关规范性文件的法治化管理工作体系，提高国资监管制度质量。结合国务院国资委有关文件与市政府相关规章、制度，修订《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全面梳理、完善规范性文件的立项、制定、审查、清理等工作，并对审议印发、培训宣传、执行监督等工作予以规范。三是切实加强国有资本投资与运营的监督与指

导。进一步规范企业的投资行为，推动国企改革发展。四是进一步优化国资监管工作方法，以法治化手段保障国有资本安全。多层次多角度完善“管资本”的监管体系，促进企业坚持底线思维，合规管理，加强防范国有企业重大风险。

（三）严抓事前合法性审查，有效保障国资国企改革合法推进。坚持程序独立和程序正当原则，规范审查流程，确保重点事项合法审查率持续保持100%，为国资国企改革提供法律保障。一是加强对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确保国资监管制度合法合规。将公平竞争审查嵌入对规范性文件的管理和审查工作流程中，进一步完善制度合法合规的审查内容，把好国资监管制度建设关。二是规范重大决策进行合法性审查，确保市国资委依法行权履职。进一步明确重大决策事前合法性审查的范围与内容，确保决策依法合规。三是充分发挥法治服务保障作用，为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出谋划策。积极支撑市国资系统改革工作，提出法律风险防范意见和法律问题处置建议。四是持续保持行政诉讼、行政复议零败诉。有效保障国资国企改革发展，树立了市国资委良好法治形象。

（四）强化上下“一盘棋”，法治化思维加速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形成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决策部署，切实担负起指导监督区县部门国资工作责任。一是以“六个对接”为抓手，搭建国资监管大格局工作体系。分3次组织召开区县

国资监管机构片区座谈会，提出抓好机制、制度、规划、业务、改革、项目“六个对接”，加强对区县国资工作指导，加速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国务院国资委《国企改革简报》以《重庆突出“六个对接”加速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为题进行了刊载。二是加强组织区（县）两级国资监管机构政治学习，统一国资监管大格局思想认识。召开区县国资监管机构负责人年中座谈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国务院国资委地方国资委负责人年中视频座谈会精神，及时传达中央有关国资国企改革部署精神。

（五）创新普法工作，圆满完成“七五”普法收官工作。一是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多渠道多形式组织宣传民法典。“民法典与你同行”民法典知识竞赛活动，市国资委与重庆化医集团、重庆能源集团、市城投集团、重庆高速集团、重庆交通开投集团获得优秀组织奖。“民法典、公共卫生领域法治文化作品征集活动”，市国资委、重庆银行推荐作品获得动漫、微视频类优秀奖，市国资委推荐作品获得两项标语类优秀奖。二是开展疫情防控专项普法活动。进一步加强市国资系统普法志愿者队伍建设，通过互联网渠道，针对疫情影响开展专项宣传与答疑活动，组织市属国有重点企业加强疫情期间的法律风险防控。三是认真组织年度法治理论考试。开展市国资系统干部参加法治理论年度考核抽查工作，确保在“七五”普

法收官之期达到厅、处级领导干部正职每 3 年、副职每 5 年抽考及旁听庭审全覆盖。四是积极推进“七五”普法总结验收工作。要求市属国有企业对“七五”普法期间的普法宣传教育工作进行全面的自查，确保“七五”普法工作切实落地。

## 二、2021 年度及“十四五”期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思路

由于市国资委为市政府特设机构，按照授权履行出资人职责，不具有社会公共管理职能和行政管理职权。根据市国资委特殊的职责要求，结合国资国企改革发展的需要，在 2021 年度及“十四五”期间将主要从以下四个方面进一步推动市国资系统法治建设工作开展。

一是持续深化国资系统制度体系建设，强化制度执行监督。持续深化制度体系建设，研究启动新一轮市国资委党委、市国资委制度清理工作，进一步完善以“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体系构建。推动制度执行监督常态化、制度化，进一步压实企业制度执行责任，强化制度执行力。

二是持续推动“法治国企”建设。继续加强对市属国有企业法治建设的组织领导，牢牢抓住领导人员“关键少数”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形成普法工作“头雁效应”。强化企业主要负责人、总法律顾问、法律事务机构、其

他部门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责任，有效整合资源，增强工作合力，形成上下联动、相互协同的法治建设大格局。

三是深化“六个对接”，加强对区县国资工作指导。落实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形成国资监管一盘棋要求。深化落实机制、制度、规划、业务、改革、项目“六个对接”，切实做好指导监督工作。推动全市国资监管系统工作联系更加紧密，沟通协调更加顺畅，协同发展更加有力。

四是制定出台“八五”普法规划，启动市国资系统“八五”普法工作。在全面总结“七五”普法经验基础上制定出台“八五”普法规划，着力强化组织保障、制度保障、平台保障，不断探索符合国资监管实际的普法工作方式，进一步抓好市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市属国有重点企业的普法工作，做好“互联网+法治宣传”推进工作，力争“八五”普法再创佳绩。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年3月30日